

证券代码：871484

证券简称：聚合电力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 326 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√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电子通讯投票，公司股东应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方式，不能重复投票。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30日10:00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484	聚合电力	2025年12月2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-----	------	--------

号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√
2	<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（草案）	√
3	关于拟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	
	（1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	√
	（2）董事会议事规则	√
	（3）关联交易管理办法	√
	（4）对外担保管理办法	√
	（5）委托理财内控管理制度	√
	（6）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	√
	（7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	√
4	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
议案一：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挂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(公告

编号：2025-031)

议案二：《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草案）；

本章程草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草案）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

议案三：关于拟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；

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果，提高公司内部运作的效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以下制度，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：

（1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、（2）董事会议事规则、（3）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、（4）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、（7）委托理财内控管理制度（10）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（11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。

议案四：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果，提高公司内部运作的效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决定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2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股东可以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9日（上午9:00-11:30；下午13:30-17:00）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326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中国风电大厦1层聚合电力工

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326 会议室。

邮政编码：100048；

联系人：武镜海；

联系电话：010-88317708；

联系传真：010-8831774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5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